

南宫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垂杨镇陆家都水村及有关农户：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南宫市日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宫日升200MW/400MWh（二期100MW/200MWh）储能示范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垂杨镇陆家都水村西南（东至：陆家都水村地；西至：陆家都水村地；南至：陆家都水村地；北至：陆家都水村地）的土地，面积约0.7295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情况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因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《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》（南审批投资备字〔2025〕404号），用于南宫市日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宫日升200MW/400MWh（二期100MW/200MWh）储能示范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安排

拟于2025年11月28日开始，由垂杨镇人民政府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确认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27日。本公告可在南宫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网站查询，网址为：<http://www.nangong.gov.cn/>。

特此公告。

